竹北高中自習場地使用辦法

1. 圖書館五樓

- (1)供全校住宿生及高一、二同學使用,可容納 400 人,住宿生由舍監 安排自習位置,其餘自由入座,須男女分坐。
- (2) 開放時間:
 - ①平日週一至週四: 17:30~21:00

(17:00~18:00 可先到圖書館自習,而週五晚上因為住宿生都回家了,無舍監駐守,考量安全問題,因此不開放,同學可至行政大樓五樓找空位入座)

- ②特別開放段考前一週之星期五 :17:00~21:00。
- ③特別開放段考前一週之週六、日:08:00~17:00。

註:②③開放前提是,住宿生當週有留宿需求時一併開放。

- (3)假日僅開放行政大樓五樓,有需求者請各別向圖書館申請劃位。
- 2. 行政大樓五樓 (501、504、506,3 間自習室)
 - (1)可容納 300 人, 高三優先使用。
 - (2) 開放時間:
 - ①週一~週五:17:00~21:30。本學期改採用不申請劃位。 週一至週五晚上高三優先使用,安靜入座。週五高一二學生可 於每間自習室空位,入座自習。
 - ② 週五晚上若留校人數過少時,為節約能源,將調整部分同學座位,關閉人數較少的教室,請同學配合。
 - ③週六、日及其他放假日:8:00~17:00,自由入座。全校學生 皆可使用,由學校依據假日申請自習人數開放。有臨時狀況時, 請向教官、校安人員或警衛反應。





竹北高中自習教室使用規定

(夜讀時程)

1. 按學校鐘聲作息。

(進場資格)

- 2. 自習教室僅提供本校學生、家長志工及本校教職員工子女使用,下課活動時以使用開放 公共空間為限,私自進入未開放場所者,按本校相關規定處分。
- 3. 住宿生(含高三)、高一、高二學生使用圖書館五樓。高三學生及家長志工子女使用行政 大樓五樓。

(自習環境管理)

- 4. 不應將夜讀座位視為己用,因白天時另有課程、老師備課時使用,離場時個人物品不應留在教室,學校有不定期抽檢,若有遺失學校將不負責。若有堆放情況,經公告或廣播後若沒有在公告時間內及時處理,將做資源回收。
- 5. 為長久經營夜讀場所,維護環境整潔,禁止攜帶飲料及食品到自習教室樓層食用,自已 製造的垃圾請自行帶走,違者將安排擔任清潔服務工作乙次(未完成者警告乙次)。

(座位安排)

- 6. 使用行政大樓五樓自習室需先向圖書館提出申請,並須簽到退,憑簽名資料,作為保留 座位之依據,若應到未達兩次/兩週(含)者,則取消座位給自由座同學使用。圖書館之座 位安排由舍監另行規定。
- 7. 使用行政大樓五樓自由座同學進場時亦請先在空白簽到表上簽到,以確定當日自己的座位,若簽到表上空白但有物品佔位情形,仍以先簽名者為準。
- 8. 確定已登記有座位的同學不來,而要使用其座位自習時,請在當日簽到表上劃掉同學的 班級座號,並填上自己的資料以確保個人出席資料的正確性。
- 9. 自習教室每日將有校安人員、師長或志工家長到場依據座位表進行點名,同學不可任意 換位,更換位置請主動向校安人員、師長或志工家長報備,以免因出缺席登錄未到致座 位遭取消。
- 10. 欲請假者請主動寫在簽到表上即可。

(自習秩序維持)

- 11. 自習教室內無論上課、下課時間,皆須保持安靜,不得撥接使用手機、聊天走動、看漫畫小說、及其他影響自修品質之舉動,討論功課請到場外。場外休息亦不大聲講話喧嘩。
- 12. 違反本注意事項規則者,經校安人員登記達3次以上者,則本學期不准入場。若違反校規,依校規規定處理。





夜自習公告

--圖書館5樓自習教室

1120906 版

- 一、開放日期、時間、對象及座位安排
- (一) 開放日期: $112/09/04(-)\sim113/01/19(五)$
- (二) 開放時間(配合住宿生作息)
 - 1. 週一至週四 17:30~21:00 (17:00~17:30 可先到圖書館自習) 週五晚上、週六、日、國定假日等非上課日全天不開放
 - 2. 期中考前的週六、日白天是否開放,將另行公告。
 - 3. 遇有特殊狀況不開放,將另行公告。
- (三) 開放對象及座位安排
 - 1. 住宿生專區僅供住宿生使用,由宿舍舍監統一安排固定座位。
 - 2. 採每日劃位登記方式,開放剩餘座位給非住宿生登記使用,額滿為止,敬請見諒。 (男生區座號: 73~200;女生區座號: 201~226;316~400,合計 238)
 - 3. 欲使用圖書館 5 樓自習教室的非住宿生,請放學後到圖書館 5 樓分男女區自由入座。

三、圖書館5樓自習教室使用規範

- (一) 請聽從宿舍舍監或其他師長管理、指導。
- (二)自習座位【不是個人的】,座位僅做為自習時段使用,不得置放個人物品佔用,會隨時 清除用座位的個人物品,不得有議。
- (三)圖書館內(含自習教室)禁止飲食。
- (四)請同學維護使用座位的整潔,**個人垃圾請自行攜離及回收分類**,勿丟置於廁所垃圾桶, 造成打掃同學的困擾。
- (五)若發生違規情事,依校規處理,並由相關處室通知家長配合管教,學校得不再同意違規 同學使用自習教室等相關設施。

四、相關事項宣導

- (一)請同學勤洗手(手接觸眼睛、鼻子、嘴巴前,務必洗手),做好個人健康管理,全程戴上口罩。
- (二)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或其他身體不適,請勿進入自習,應盡速就醫。
- 五、夜自習開放相關規範之調整,將視狀況另行公告。





夜自習公告 一行政大樓 5 樓自習教室

1120829 版

- 一、開放日期、時間及座位安排
- (一) 開放日期:112/08/30(三)~113/1/19(五)
- (二) 開放時間
 - 1. 週一至週五 17:00~21:30 週六、日、國定例假日 08:00~17:00
 - 2. 遇有特殊狀況不開放,將另行公告。
- (三)座位安排方式說明
 - 1. 開放高三同學申請,採自由入座。
 - 2. 週六、日、國定例假日採「自由座」入座,教室優先開啟 504 教室,若人數超過每間 八成,依序開啟 506、及 501 教室。但須配合「自習教室使用規範」並穿著學校制服 方可入校(警衛管制),無法配合使用規範者,不准使用自習教室。

三、行政大樓五樓自習教室使用規範

- (一) 請聽從志工家長或師長管理、指導。
- (二)自習座位【不是個人的】,座位僅做為自習時段使用,上課日的白天並無使用權,白天時間教室將做為其他用途,但需自行承擔丟失之風險。
- (三)自習教室禁止飲食。
- (四)請同學維護使用座位的整潔,個人垃圾請自行攜離及回收分類,勿丟置於廁所垃圾桶, 造成打掃同學的困擾。
- (五)若發生違規情事,依校規處理,並由相關處室通知家長配合管教,學校得不再同意違規 同學使用自習教室等相關設施。

四、相關事項宣導

- (一)請同學勤洗手(手接觸眼睛、鼻子、嘴巴前,務必洗手),做好個人健康管理,全程戴上口罩。
- (二)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或其他不適,請勿進入自習教室,應盡速就醫。
- 五、夜自習開放相關規範之調整,將視狀況另行公告





